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(1101123)行政會報紀錄

時 間：110 年 11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 10 分

地 點：志道大樓二樓會議室

主持人：蘇校長鴻銘

記錄：曹偉薇

出 席：(如簽到表)

壹、會議報告：內容如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(1101123)行政會報會議資料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或列管事項：內容如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(1101123)行政會報會議列管資料。

參、各處室新增及修正報告事項

一、教務處

110 學年度擬請各處室協助發送本校畢業生升學海報，期望達到吸引優秀國中生到本校就讀，預計 55 所國中。

二、學務處

- (一) 有關監視器維修案，經洽詢廠商，因故障鏡頭分布各教學大樓，若同時更換新式網路鏡頭，費用恐過高，建議本校可區分各大樓更換方式，逐步更新。
- (二) 秘書補充：偶有家長或臨近居民反應，本校學生於校園圍牆外光明公園處，有群聚吸菸等不當行為，請教官能以加強人員巡檢及安裝監視器等方式加強管理學生。
- (三) 秘書補充：行政樓圓環兩側堆放掃地用具，影響植物生長，且有礙校園環境美感。

三、總務處

校務章則人事室序號 6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敘獎審議原則，經人事室通知格線有誤，文書組已完成修改並掛網。

四、圖書館

- (一) 為佈建學校新官網，本館將於明年辦理多次研習，請各處室於 12 月底指派 1-2 人擔任種子人員，協助各單位網頁建置及後續增修，以利行政業務推展。
- (二) 圖書館廁所搗擺隔板下方增金屬板強化，本人無意見。但上方封板建

議不必做，因為(1)加高到頂，離地約 3.2 公尺，不僅難看且無法排臭、引發幽閉恐懼、需調整原燈具位置……(2)本館各樓設監視鏡頭且不定期巡館，是有相對落實管理的場域(3)每個人生活中需要去的公廁很多，教育工作者應指導學生提高環境危機意識，否則加再高的搗擺，變態狂還是可以用自拍神器(4)僅就圖書館狀況發言，其它廁所加高或封頂，本人沒意見。

五、進修部

秘書補充：信義樓 2 樓教室為日校及進修部學生共同使用，請學務處及進修部能加強宣導教育學生，進行理性溝通、空間共用，勿有個人主義，個人物品請放置置物櫃，便於他人學習使用。

六、人事室

本校 110 年度教職員工聯誼餐會，預定於 12/17 辦理，會後簽奉核准後，即寄發電子信件通知同仁參加。

肆、主席提示

一、秘書室

壢商風采刊物寄送國中端以招生宣導為主，現向上連結增加大學端，希望在大學選才時能對學生有加分幫助。

二、教務處

有關教育局辦理桃美交流事宜，請教務處再行擬定細部流程，包括參加門檻條件、甄選日期，另請英文科召轉達領域教師宣達、並推薦學生，以提升辦理效率，順利遴選 5 位學生參加線上交流，以深化國際雙語教育。

三、學務處

- (一)為維護校園安全，教官在巡視校園內及校外環境，如有增設監視設備需求，在安全管理下能與現有設備相容，以提升效能並節省公帑。
- (二)有關學生入校前於校園旁不當行為，請教官於週一及週五加強巡視光明公園。
- (三)信義樓 2 樓教室空間為日夜校共同使用，請學務處及進修部協商訂定宣導期及執行期程，要求學生勿將個人物品放置於課桌椅內。

四、總務處

- (一)各項工程施工期程，請與相關人員確認，以利後續工項推動執行。
- (二)各棟校舍廁所搗擺上方封板工項，請另於志道 5 樓規劃安裝，並請廠商依期程施作。完成改善後請女性教師協助確認，再進行全校施工。

- (三)擋土牆工程請儘速召開施工前協調會議訂出期程，邀約里長、主動拜訪工地週邊住戶並通知施工日期，儘量避免鋼樁工項等工程噪音影響居民安寧。
- (四)年度即將結束，請注意履約結案付款期程，避免不必要的動用 111 年度經費。
- (五)學務處行政辦公室空間改善後，再以教務處教學準備室優先辦理空間規劃。
- (六)請總務主任研議仁愛樓後方規劃停車空間，儘速覓商報價完成改善事宜。該處停車格僅作為無障礙或車位不足時開放使用，平日請架設路擋，以維護教學活動環境安全。
- (七)校務章則提會討論訂(修)定尚未通過者，均須於每次會議繼續列管報告。

五、圖書館

為鼓勵學生學習程式設計參加 APCS 檢定，以利升學備審資料，請教務處評估排入學期中之多元選修或彈性學習時間之課程中。

六、輔導室

請學務處衛生組將輔導室編寫之「特殊個案自傷自殺處理流程」併入緊急傷病處理流程中，並將撰寫格式依規定一併修正，再提會討論修訂通過。

七、會計室

110 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不佳，請主任持續注意追蹤執行進度，下次提會報告。另請各處室主任轉達同仁相關年度結案付款期程。

伍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修訂本校學術獎勵金實施要點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實研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10.11.16 技高三年級導師座談會提案修訂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生讀書動力，擬新增統測模擬考跨校個人成績前 100 名之獎勵金以及新增統測模擬考班級獎勵金。
- 三、修訂條文對照表草案(如教務處提案附件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先予執行，如有修訂需求再行研議。

案由二：修訂「110 學年度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健康促進委員會組織章程」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衛生組)

說 明：

一、委員名單更新為本學年度之委員姓名。

二、修訂後章程請參閱附件二。

決 議：另行召開健康促進委員會議，再予修訂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柒、散會(下午 4 時 20 分)